

公司代码：600753

公司简称：东方银星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梁衍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975,034.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6,864,892.38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07,889,857.5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东方银星	指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晋中东鑫	指	晋中东鑫日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庚集团	指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	指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星庚	指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伟天化工	指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腾达焦化	指	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银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ORIENTAL SILVER STAR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SS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衍锋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华明	王南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城开中心1号楼32层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城开中心1号楼32层
电话	021-33887070	021-33887070
传真	021-33887073	021-33887073
电子信箱	jhmdfyx2015@163.com	wndfyx2017@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680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城开中心1号楼3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2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银星	600753	ST冰熊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18 号三盛国际中心东塔 9F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旭初、陈彬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46,233,448.05	30,066,055.23	1,051.58	13,128,47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75,034.87	2,622,865.01	623.45	38,613,4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60,188.32	-5,522,742.77		-4,560,26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52.43	-22,040,141.36		201,953,828.9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555,480.36	142,580,445.49	13.31	139,957,580.48
总资产	219,375,790.03	206,208,540.34	6.39	230,555,378.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	0.020	640	0.3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	0.020	640	0.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	-0.043		-0.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8	1.86	增加10.62个百分点	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	-3.91		-3.7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257.04	54,933,047.80	167,996,150.76	123,295,99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1,506.73	2,974,484.87	5,098,163.00	11,833,89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1,506.73	2,565,087.61	4,863,073.09	3,663,53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147.03	1,879,346.35	12,687,537.42	-11,784,889.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831.14		-1,984.51	6,300,272.90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675,145.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				

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376,303.27			5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0,593.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24		10,862,801.43	-217,38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8,003.56
所得税影响额	-2,938,282.19		-2,715,209.14	-14,506,354.54
合计	8,814,846.55		8,145,607.78	43,173,674.6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稳定持续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主要以煤炭、焦炭等煤化工产品为主,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张,未来将进一步扩充贸易品种,做大做实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同时,由于客观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暂时未开展地产业务,未来将积极整合内外部优质资源,通过分析研判寻找合适机会开展产业地产领域的业务。未来公司将形成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管理+产业地产开发经营的双主业发展模式。

行业情况说明

1、大宗商品贸易

2017年大宗商品价格屡创近年来新高。一方面，全球经济复苏加快是大宗商品行业回暖的主要因素；其次，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与环保力度的加强推动了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涨。

2017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政策成效持续显现，过剩产能有序化解，以煤炭、钢铁等为代表的周期类行业产品都呈现出供需形势向好的态势。随着煤炭去产能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煤炭价格在从低谷攀升之后一直保持高位运行，产业链上相关企业效益呈明显改善的态势。

2016年2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提出“将用3-5年时间再退出产能5亿吨左右、减量重组5亿吨左右”的目标。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的统计，全国煤矿数量由2016年初的12000多处减少到目前的8000处左右。单井规模也有所提高，由30万吨/年增加到50万吨/年。此外，全国还建成了年产120万吨及以上的大型现代化煤矿1200多处，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75%以上，优质产能比重大幅提升。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深入，随之而来的是更为深刻的结构性改革。然而我国落后产能仍然较多，产能优化空间大。

2018年1月22日，国家发改委等12个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明确指出要通过兼并重组，实现煤炭企业平均规模明显扩大，中低水平煤矿数量明显减少，上下游产业融合度显著提高，经济活力得到增强，产业格局得到优化，对维持煤炭市场的稳定起到积极作用。

随着经济运行整体平稳，动能转换结构持续优化，产业内结构升级和行业集中度提升，质量提升步伐也会进一步加快。

2、房地产行业

2017年中国房地产行业迎来变革性一年。随着十九大对房地产行业提出“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住宅房地产迎来新的住房制度，这个住房制度是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调控政策将继续针对遏制投机炒房展开。目前中国传统住宅房地产市场以新房、二手房、租赁为主，初步形成了三足鼎立，三个市场相互补充，同时也相互联动的关系。从长远的趋势来讲，这三个市场之间的关联度会越来越强，二手房、租赁市场的上升速度会更快，从而使得购租联动，一手、二手市场联动，形成三个市场相互补充、相互联动的格局。传统住宅房地产市场作为经济支柱型产业，随着政策调控逐步“常态化”，将有助于挤出泡沫，促进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而产业地产往往与地方经济发展关系密切。未来，国家将继续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提高发展水平，促进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培育若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产业地产以其更高的利润、更好的土地资源和相对更低的风险，正在成为地产行业的新宠。党的十九大之后，随着沿海产业向中西部转移，随着“一带一路”经济带的拓展与延伸，产业地产将面临更多的机遇和发展契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转型步伐，积极充分调动和有效运用各种资源，使得公司核心竞争力有了大幅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三方面：

1、上下游渠道建设与整合能力

公司最初通过借助控股股东资源开展大宗商品供应链上的贸易业务，打通采购分销业务上下游渠道的建设，并逐步依托资金优势、规模优势和渠道优势摆脱关联交易，吸引上游优质供应商

与下游优质客户。此外对于关键性、资源性的渠道将以合作并购的方式进行适当的延伸布局，发挥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横向及纵向的协同作用，从而建立独特的竞争优势。

2、优秀、稳定的团队

报告期内，为匹配业务布局，公司积极推进专业人才和团队的引进，为公司的发展注入了新鲜血液。公司在不断引进人才的同时，为具备培养潜质的高素质专业人才搭建了系统的培训体系，同时配备了完善的薪酬考核激励体系，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宽广开放的发展平台。整个团队专业且富有激情，稳定性良好，为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供了有力保证。

3、资金及资源优势

公司已经获得大股东借款及担保支持，用于地产相关的业务发展需要，使得公司在转型发展中无后顾之忧。资源方面，一方面借助股东资源公司贸易业务量迅速扩大，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快速得到提升；同时，中庚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在地产领域拥有强大的资源及竞争优势，借助中庚集团在地产领域的雄厚实力，公司在重启地产业务方面拥有快速启动、快速获取优质项目等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将为公司快速做大做强地产主业提供强有力支撑。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与公司经营业务相近的中庚集团已正式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顺利完成新的控股股东入主以及部分董事会成员变更后，公司正式进入转型发展的第一年。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办公地址由深圳市搬迁至上海市。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发展处于内外环境相对复杂的过渡期，但在新的董事会及管理层带领下，公司经营发展及公司治理等方面取得了较大成绩。

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并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2017年在全国开展的供给侧改革给煤炭及焦炭行业带来了新的活力，2017年煤炭及焦炭行业下游需求增长良好。公司抓住机遇，大力开展煤炭及焦炭等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截至报告期，公司2017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6,233,448.05元，较去年同期的30,066,055.23元增加1051.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975,034.87元，较去年同期的2,622,865.01元增长623.45%。

报告期内，为加快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在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共同努力下，通过全面梳理公司内外部资源，并对现阶段的市场竞争环境和行业趋势讨论研判，公司制定了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管理+产业地产双主业发展的战略。并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公司从业务、组织架构及团队等多方面积极布局，为2018年大力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在大力发展业务的同时，通过公司管理层积极努力对历史遗留问题进行了清理解决。2017年下半年公司与光大银行就历史遗留的债务问题达成一致协议，豁免公司部分债务本金及利息约938万元。随着历史遗留问题的逐步解决，公司渐渐甩掉历史包袱轻松前行，未来将更能集中精力提升业绩。

在转型过渡期间，公司从管理、业务、融资、风控及综合行政管理等方面逐步完成团队搭建，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以及考核激励机制，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发展动力，全方位保障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张以及战略布局落地实施。整个团队年轻富有激情，努力拼搏，勇于创新，稳定性好。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以焦炭及煤炭等煤化工产品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为主。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233,448.05元，较去年同期的30,066,055.23元增加1051.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975,034.87元，较去年同期的2,622,865.01元增长623.45%。

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报告期内，为扩大公司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公司先后成立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并借助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展开焦炭及煤炭大宗商品贸易业务。2017年底已经扩充成立燃料油事业部、供应链管理事业部。随着业务及团队的不断扩张，未来将进一步扩充贸易品种，做大做强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并向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业务延伸。

产业地产业务方面，公司在做大做强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基础上，将寻找合适时机逐步启动产业地产开发业务，实现双主业驱动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中庚集团在地产领域拥有多年的项目开发及管理经验，积累了丰富的相关资源。因此，公司将进一步借助控股股东在地产领域的资源及资金优势开展产业地产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已经获得中庚集团总额不超过35亿元的借款及担保的支持，用于公司地产及相关的主营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已尝试参与了福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出让的公开拍卖，虽然最终因竞拍价格高出公司对其估值而放弃竞拍，但公司已逐步启动地产项目开发业务。未来在股东的资金及资源支持下，在合理规避同业竞争情况下逐步做大做强产业地产业务。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46,233,448.05	30,066,055.23	1,051.58
营业成本	328,304,184.17	29,986,221.58	994.85
销售费用	257,186.08		100
管理费用	7,301,888.81	8,977,691.15	-18.66
财务费用	-3,722,620.62	-4,644,278.94	1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52.43	-22,040,141.36	96.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16,495.32	-189,950,262.06	20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644.5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大宗商品贸易	346,233,448.05	328,112,508.65	5.2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精煤	188,710,879.77	181,317,123.48	3.92			
焦炭及附属品	157,522,568.28	146,795,385.17	6.8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46,233,448.05	328,304,184.17	5.18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大宗商品贸易	大宗商品贸易	328,112,508.65	99.94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191,675.52	0.0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精煤	精煤	181,317,123.48	55.22				
焦炭及附属品	焦炭	146,795,385.17	44.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5,656,783.89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8.2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33,042,972.66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8.43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4,709,300.21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1.5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32,390,393.33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0.86%。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57,186.08		100%	主要是公司开展大宗商品贸易，增加了相应人员工资和差旅费
管理费用	7,301,888.81	8,977,691.15	-18.66%	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房屋租赁费和装修费
财务费用	-3,722,620.62	-4,644,278.94	19.85%	主要是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52.43	-22,040,141.36	96.46%	主要是公司销售业务增加产生的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16,495.32	-189,950,262.06	201.04%	主要是1.8亿的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644.59		-100%	主要是偿还了光大银行的贷款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历史债务问题达成和解协议，豁免公司部分债务本金及多年产生的利息938万元；收到政府政策性奖励50万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具有保本性质的国债逆回购进行理财获得理财投资收益197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 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784,049.94	0.81	0.00		100	主要系预付的货款和港口服务费
应收利息	0.00		2,813,424.66	1.36	-100	本年度收回的定期存款利息
存货	16,703,351.07	7.61	0.00		100	主要系发出的在途商品
其他流动资产	54,814.89	0.02	10,084,260.99	4.89	-99.46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
投资性房地产	7,410,158.47	3.38	4,263,173.00	2.07	73.82	主要是收到谢勇以房抵债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72,966.70	0.12	4,633,050.12	2.25	-94.11	主要系收到谢勇以房抵债的欠款
无形资产	74,842.77	0.03	0		100	主要系本年度购买的财务软件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期末总 资产	期末净 资产	本期营 业收入	本期营 业利润	本期净 利 润	上年同 期净利 润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 管理业务	10,0 00,0 00	169,337 ,955.86	9,961, 474.31	4,222,9 89.61	-38,525 .69	-38,525 .69	0.0
宁波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 管理业务	40,0 00,0 00	20,964, 610.98	50,987 ,518.9 3	293,092 ,509.41	14,662, 891.02	10,987, 518.93	0.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是受政策推动供给侧改革红利逐渐兑现的一年，国内煤炭、焦炭市场整体发展向好。一方面由于下游钢铁、火电回暖带动用煤需求回升，另一方面，国家供给侧改革步伐不减，持续推进，供给端收缩叠加需求端回升，成为 2017 年煤炭价格维持高位的主要支撑。随着供给侧改革的继续不断深入，随之而来的是更为深刻的结构性改革，先进产能置换，优质产能加快释放，2018 年后煤炭整体呈现平稳走势。然而我国落后产能仍然较多，产能优化空间大，从长期来看，煤炭产能过剩的局面并未有实质性的改变。叠加新能源发展、治霾等环保要求，国内煤炭产业产能过剩在中长期依然不能有效解决。整体来看，国内产能充足，煤炭供给主要受到环保政策、产能置换等调控政策影响，大幅增加的概率较小，煤炭产量或有小幅回升，但需求难有强劲改善，供求关系叠加政策效应将左右 2018 年煤炭价格走势。此外煤炭企业国企改革持续推进，激发煤炭行业重组想象空间。

2017 年焦炭市场主要受环保限产及供给侧改革政策方面的影响，整个焦炭市场处于供需平衡态势。进入 2018 年，焦炭市场仍受到政策面主导，另外受到钢铁企业盈利空间等方面影响依然明显，2018 年焦炭的供需平衡状态仍将出现阶段性的短缺和过剩，在需求较为稳定的状态下，主要变量仍将由供应端的变量来实现供需平衡点的移动。在供暖季之后，钢厂复产有主动补库的需求，对焦炭价格仍将由所支撑，但长期的高利润也必将出现产业链间的利润传导，焦化厂重新回归的利润也必将刺激供应的增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坚持公司既定的战略发展思路，在做大做强实现有焦炭/煤炭贸易业务基础上，丰富大宗商品贸易品种，并向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业务延伸。2017 年底公司完成石油化工事业部团队引进，并于 2018 年初已经顺利开展业务。2018 年公司还将搭建建材/钢材事业部团队，继续开展建材/钢材贸易业务。未来公司将通过内生式增长及外延式并购并举的发展逻辑，在各事业部增加更加专业的贸易团队及供应链管理团队，通过扩大贸易品种及上下游客户资源夯实公司贸易业务，向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延伸。同时，在适当时机公司将逐步重启产业地产开发业务，实现双主业驱动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结合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自身发展情况，逐步推进公司战略实施，通过资源整合，抓住行业机会实现业务规模的扩张和盈利能力的增强。

2018 年公司着力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公司将进一步深耕煤炭/焦炭业务，完善煤炭/焦炭产业上下游渠道搭建。在煤炭上游关键性资源环节通过横向及纵向并购或合资合作等方式积极整合资源，进而提升对上游资源的掌控能力。在煤炭消费环节，积极加强与核心大客户的合作力度，抓住行业机遇，并积极切入煤炭行业国有企业改革环节。

公司将集中力量大力开展石油化工领域的贸易业务，加强与国有企业合作紧密度和粘合度，通过长协订单锁定一定的销售量。

公司将继续开拓建材/钢材领域的贸易业务，丰富大宗商品贸易产品线，为公司未来启动产业地产业务做好上下游产业链承接。

持续优化组织体系，夯实企业职能体系建设，加强风险管控，保障业务稳健发展。2018 年，公司将根据计划目标和实际经营情况，择优选取稳健、合适的融资组合，主要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来保证经营中的资金需求。

以上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及政策干预的风险

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全国煤炭市场供需严重失衡的局面有所缓解，煤炭价格也企稳回升，同时，全球经济增速持续放缓，结构调整和经营压力仍然是行业要面临的严峻局面。2018 年中国经济政策及煤炭市场环境仍将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在一定程度上会为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公司会做好行业发展预判，根据经济环境及政策发展做好经营策略的调整，降低经营风险。

2、煤炭价格、运费等因素波动的风险

由于中国经济政策及煤炭市场环境的诸多不确定性，煤炭价格也将随着市场需求而波动，从而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存货价值损失；同时运杂费、港务费、装卸费等销售费用增幅较快，其波动水平也会直接影响公司利润情况。公司将会充分运用期货等衍生工具，对煤炭、运费等相关风险因素进行套期保值，降低经营风险。

3、行业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内煤炭行业的开放和市场化，行业重组逐步展开，优胜劣汰行业竞争将会加剧。目前公司刚刚进入煤炭贸易行业，竞争实力尚需提高。公司将围绕既定战略，集合产业链各方优势，加速行业整合及多元化发展，构筑行业发展核心壁垒。

4、新进入领域业务不确定风险

由于 2018 年公司将在石油化工产品、建材/钢材等行业大力开展业务，而石油化工产品及建材钢材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对于新介入该行业领域的公司而言，在应对行业风险及管控经验等方面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根据新业务的开展，增加更专业的贸易人才以及风控管理人才，做好行业预判，加强相应的管控制度监督和执行，降低进入新业务领域的不确定性风险。

5、人才缺失的风险

公司刚刚进入煤炭贸易行业，并处于高速扩张阶段，对公司而言行业的上下游整合协调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产业链高端人才也成为支撑公司高速发展的关键因素。短期内亟待提高的综合管理能力和关键人才的缺失将会制约公司发展壮大。

公司将会加强业务开发及管理体系建设，提高管控能力，健全和完善薪酬体制，塑造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吸引国内外高端专业人才，为公司的发展输入新鲜的血液。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也未进行现金分红。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18,975,034.87	100%
2016 年	0	0	0	0	2,622,865.01	0
2015 年	0	0	0	0	38,613,414.15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庚集团	做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时间：2017年4月6日承诺时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庚集团/梁衍锋	做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时间：2017年4月6日承诺时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庚集团	增持计划	自2017年3月24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2017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并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印发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财务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改，下发了财会[2017]30号《关于修改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的调整，

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财务报表列报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将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2、除上述事项外，其他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聘用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与公司服务合同到期，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3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	伟天化工(及其子	50,000	40.86	13,239.04	0	0	不适用

料	公司腾达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	焦化)		38.43	13,304.30	0	0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与中庚集团参股子公司伟天化工发生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产生不含税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2017 年 7 月 1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编号为 2017-068、2017-069、2017-073 的临时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委托理财	自有资金	5,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2017-01-13	2017-04-13	自有资金	“财富盈”结构性存款	按月计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8		32,054.79	全部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960,015	40,960,015	32	0	质押	40,960,015	境内非国有法人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	0	28,823,378	22.52	0	质押	15,1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0,856,592	8.48	0	质押	10,8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晋中东鑫日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374,400	2,585,699	2.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信惠6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37,447	2,037,447	1.59	0	无	0	其他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龙头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08,800	1,808,800	1.41	0	无	0	其他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三想梦想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00,000	1,700,000	1.33	0	无	0	其他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三想梦想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80,000	1,580,000	1.23	0	无	0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58,101	1,458,101	1.14	0	无	0	其他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 国民信托·龙头 7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1, 181, 539	1, 181, 539	0.9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960, 015			人民币 普通股	40, 960, 015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	28, 823, 378			人民币 普通股	28, 823, 378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 856, 592			人民币 普通股	10, 856, 592		
晋中东鑫日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585, 699			人民币 普通股	2, 585, 699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信惠 6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 037, 447			人民币 普通股	2, 037, 447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龙头 2 号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1, 808, 800			人民币 普通股	1, 808, 800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三想梦想 7 号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700, 000			人民币 普通股	1, 700, 000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三想梦想 9 号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580, 000			人民币 普通股	1, 580, 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响 2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458, 101			人民币 普通股	1, 458, 101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龙头 7 号证 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181, 539			人民币 普通股	1, 181, 5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 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法人股东与自然人股东间或 自然人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梁衍锋
成立日期	1998 年 05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出售出租商品房及物业管理；针、纺织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建筑材料的批发；信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 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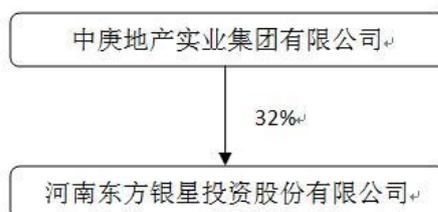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晋中东鑫于 2017 年 3 月 3 日, 与中庚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晋中东鑫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8,374,400 股转让给中庚集团。公司 2017 年 3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编号为 2017-018。2017 年 3 月 24 日, 上述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中庚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其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585,600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2%。中庚集团拟在完成协议受让本公司股份 38,374,400 股的过户登记手续后的六个月内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2017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公告, 编号分别为 2017-023、2017-026。2017 年 5 月 25 日至 5 月 31 日, 中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增持完成后, 中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0,960,015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32%, 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衍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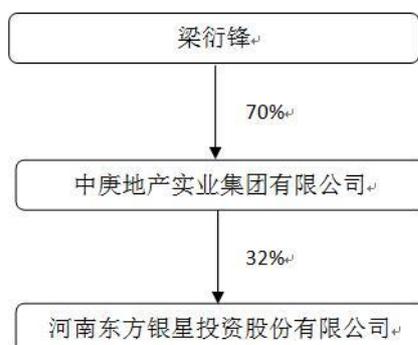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5日至5月31日，中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增持完成后，中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960,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梁衍锋先生为中庚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届时梁衍锋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	石磊	2008年8月29日	67934689-1	20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除经纪), 农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园林绿化, 软件开发, 百货的销售。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衍锋	董事长、董事	男	53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是
蒋华明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5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69.97	否
王焕青	副总经理、董事	男	46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是
李晓茹	董事	女	43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是
倪建达	董事	男	55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否
陈君进	董事	男	31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23.72	否
张继德	独立董事	男	49	2015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6	否
王中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6	否
俞辉	独立董事	男	42	2015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6	否
于战勇	监事	男	63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否
颜肃	监事	女	48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4.25	否
林维群	监事	男	49	2017年4月14日	2018年8月26日	0	0			7.94	否

王文胜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33.85	否
李克海	董事	男	31	2016年7月18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00	否
王睿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2016年7月18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15.19	否
陈峰	董事	男	54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00	否
王东	董事	男	43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00	否
胡少勇	监事召集人	男	43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00	否
程康泉	监事	男	37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00	否
汪航	监事	男	37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4月14日	0	0			2.87	否
张宇	副总经理	男	46	2015年8月27日	2017年8月14日	0	0			3.50	否
合计	/	/	/	/	/				/	210.5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衍锋	曾任职于福州住宅建筑工程公司，曾任福建省直房地产公司工程处经理，现任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蒋华明	曾任职于重庆有价证券公司、西南证券有限公司、山东齐鲁乙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5年8月就职于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王焕青	曾任赛伯乐绿科集团合伙人，运通星（中国）财富投资公司总裁，福建新恒基集团副总裁，福建荣宏集团副总裁，上海高榕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银行福州分行支行副行长，曾任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晓茹	曾任今典集团副总裁兼今典地产集团常务副总裁，龙业兴达房地产公司常务副经理，现任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倪建达	曾任上海徐汇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城开集团副总经理，中国华源集团公司房地产部总经理，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政总裁。兼任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兼任上实城开董事局主席兼执行董事，上海（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君进	曾任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职于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张继德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北京工商大学 MBA 中心、MPACC 中心执行主任，教育部战略委员会理事、金蝶国际软件集团签约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培训委员会委员兼职教授，中国会计学会专业委员会高级会员，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专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主任助理，任中色股份、梅雁吉祥、声迅电子独立董事。

王中	曾任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李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兼合伙人，现任职北京市五环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主任。
俞辉	曾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分行大客户总监，深圳一体医疗集团财务经理，深圳股海观潮投资顾问公司经理，云南省农村信用社会计，深圳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董秘，深圳中投汇金基金管理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广州广百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资本运作官。
于战勇	曾任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人事处处长，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副行长，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福州监管办合作金融监管处、建设银行监管处处长，曾任职于银监会福建监管局，现已退休。
颜肃	曾任职于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现已退休。
林维群	曾任职于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台江分局，曾任职于福州市市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曾任职于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现就职于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胜	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河南洛阳分行、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李克海	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法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现任深圳晋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王睿	曾在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职于深圳市泓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陈峰	曾任武汉 105 研究所软件工程师，北京四通办公设备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美国 IMAG 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图研株式会社北京代表处代表，美国 Ansys 公司北京办事处销售经理。现任奥肯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东	曾任职于中航油华北公司，现任比利时玛吕莎公司北京办事处业务经理、钢铁及矿产贸易部总监。
胡少勇	曾任职于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富特凯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监，健邦太和（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美大世华（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北京金博丰秋基金管理公司董事。
程康泉	曾任职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现任华兴银行深圳分行业务三部总经理。
汪航	曾就职于庐江矾矿明矾厂，深圳天麟通讯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港消防队，深圳兴业银行。
张宇	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衍锋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晓茹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倪建达	钜派投资集团	联席董事长兼执行董事长		
张继德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北京工商大学 MBA 中心、MPACC 中心；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执行主任；独		

	中色股份、梅雁吉祥、声迅电子独立董事。	立董事		
俞辉	广州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资本运作官		
王中	北京五环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1998年7月	
胡少勇	北京金博丰秋基金管理公司	董事		
程康泉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业务三部	总经理		
李克海	深圳晋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无津贴；独立董事、董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的考核结果由董事会审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68.5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监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210.5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梁衍锋	董事长、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的非独立董事
王焕青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的非独立董事
李晓茹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的非独立董事
倪建达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的非独立董事
陈君进	总经理、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的非独立董事
于战勇	监事	选举	监事会补选的监事
颜肃	监事	选举	监事会补选的监事
林维群	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补选的监事
王文胜	董事长、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
陈锋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李克海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王睿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王东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胡少勇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程康泉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汪航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张宇	副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0
技术人员	2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2
管理人员	4
合计	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EMBA	2
研究生	8
本科	10
专科	3
合计	2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有绩效考核办法，以提高工作的效率与积极性，更好地了解、评估员工工作态度与能力。通过绩效考核考察员工工作绩效，并作为员工奖惩、评先、调迁、薪酬、晋升、退職管理的依据，同时作为员工培训与发展的参考。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有年度培训计划，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培训形式分为普通员工培训、员工入职培训、公司常规培训、财务、法律、审计、证券事务等人员参加相关专业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有绩效考核办法，以提高工作的效率与积极性，更好地了解、评估员工工作态度与能力。通过绩效考核考察员工工作绩效，并作为员工奖惩、评先、调迁、薪酬、晋升、退职管理的依据。公司充分利用薪酬杠杆的激励作用，向创效型、创利型、创新型岗位倾斜，重点保障承担主要工作指标和承担主要风险责任岗位收益，着力促进公司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实现员工队伍稳定发展和公司业绩大幅提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15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10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4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1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补选梁衍锋先生、王焕青先生、倪建达先生、李晓茹女士、陈君进先生为公司的非独立董事，补选于战勇先生、颜肃女士、为公司的监事；(2)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和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未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梁衍锋	否	10	1	9	0	0	否	3
蒋华明	否	15	2	13	0	0	否	4
陈君进	否	10	1	9	0	0	否	4
王焕青	否	10	1	9	0	0	否	4
李晓茹	否	10	1	9	0	0	否	4
倪建达	否	10	1	9	0	0	否	3
张继德	是	15	2	13	0	0	否	4
俞辉	是	15	2	13	0	0	否	4
王中	是	15	2	13	0	0	否	4
王文胜	否	5	1	4	0	0	否	1
李克海	否	5	1	4	0	0	否	1
王睿	否	5	1	4	0	0	否	1

陈峰	否	5	1	4	0	0	否	0
王东	否	5	1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银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银星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银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4.25 收入会计政策及附注 6.22 营业收入。

贵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及原煤等化工产品的销售。2017 年度，贵公司焦炭及原煤等化工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46,233,448.05 元，全部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

贵公司对于销售焦炭及原煤的销售等化工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焦炭及原煤运抵客户的现场，并经客户进行数量、质量验收后签署商品验收单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我们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我们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贵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我们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过磅单及化验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贵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我们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我们询问公司销售人员并走访主要客户，了解双方的合同执行情况、终端销售情况等，是否存在货物虽存放于客户但产品仍由公司控制的情况；

(6) 我们结合其他收入审计程序确认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实施了以下程序：

① 检查贵公司与客户的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定期对账函等资料；

② 向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二) 关联方交易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17 年度，贵公司向关联方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采购焦炭金额 13,239.04 万元，占全年采购焦炭总额的 40.86%；向关联方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销售原煤不含税收入 13,304.3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38.43%，对本年度净利润影响较大。我们认为，贵公司关联交易对审计很重要，因为关联交易的真实性、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会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贵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例如管理层定期复核关联方清单、定期执行关联方对账并对对账差异进行跟进等。

(2) 我们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实施了以下程序：

① 我们将其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以及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② 我们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3) 我们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实施了以下程序：

① 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② 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的对账结果；

③ 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4) 我们通过查询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关系；

(5) 实地走访关联客户并访谈相关人员，了解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6) 我们取得当年度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最终的交易价格, 采用可比非受控价格法, 将关联交易的定价与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分析, 核实其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三) 债务重组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6.30 营业外收入及附注 12.1 债务重组。

2017 年度, 贵公司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达成和解协议, 贵公司应于协议签订后十日内, 向郑州光大银行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2,399,644.59 元, 贵公司向郑州光大银行按时足额支付上述款项后, 剩余应向郑州光大银行支付的借款本金及所有利息, 郑州光大银行不再要求公司支付。截止债务重组日, 贵公司对郑州光大银行短期借款的账面本金余额为 4,900,000.00 元, 该笔借款公司已累计计提应付利息 6,875,947.86 元。公司将豁免的借款本金以及累计应付利息部分, 确认本年度债务重组利得 9,376,303.27 元, 对本年度净利润影响较大, 我们将贵公司债务重组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取得董事会关于债务重组行为的会议纪要及决策程序, 并了解债务形成情况、未还款原因和重组时的实际状况, 以及债务重组中债务结算金额的确定依据和还款的具体安排; 了解债务结算金额的确定依据是否公允, 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2) 审阅债务重组业务有关的协议、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文件, 判断债务重组会计处理的正确性, 以及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东方银星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银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银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银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银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银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银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方银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旭初（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彬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2,523,578.77	183,787,880.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预付款项	七、6	1,784,049.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2,813,424.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272,966.70	4,633,050.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6,703,351.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4,814.89	10,084,260.99
流动资产合计		211,338,761.37	201,318,616.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7,410,158.47	4,263,173.00
固定资产	七、19	552,027.42	626,751.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74,842.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7,028.66	4,889,924.10
资产总计		219,375,790.03	206,208,54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0,000.00	4,9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23,143,401.36	23,300,053.36
预收款项	七、36	264,796.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007,554.80	298,265.23
应交税费	七、38	6,176,963.47	979,548.03
应付利息	七、39	7,379,495.98	14,255,443.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838,097.96	19,884,784.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820,309.67	63,628,09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820,309.67	63,628,094.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1,445,337.87	141,445,33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7,889,857.51	-126,864,892.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555,480.36	142,580,445.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555,480.36	142,580,44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375,790.03	206,208,540.34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757,355.44	183,787,88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十七、2		2,813,424.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902,284.15	4,633,050.12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26.76	10,084,260.99
流动资产合计		256,668,966.35	201,318,616.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410,158.47	4,263,173.00
固定资产		23,651.02	626,751.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33,809.49	4,889,924.10
资产总计		314,102,775.84	206,208,54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4,9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879,401.36	23,300,053.3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66,690.92	298,265.23
应交税费		2,663,253.94	979,548.03
应付利息		7,379,495.98	14,255,443.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297,446.52	19,884,784.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3,496,288.72	63,628,09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3,496,288.72	63,628,094.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445,337.87	141,445,33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8,838,850.75	-126,864,89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06,487.12	142,580,44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102,775.84	206,208,540.34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6,233,448.05	30,066,055.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46,233,448.05	30,066,055.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2,488,986.73	37,245,808.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28,304,184.17	29,986,221.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57,767.06	2,698,893.98
销售费用	七、63	257,186.08	
管理费用	七、64	7,301,888.81	8,977,691.15
财务费用	七、65	-3,722,620.62	-4,644,278.94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09,418.77	227,28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70,593.37	147,747.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831.14	-1,984.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21,223.55	-7,033,989.77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9,884,560.31	10,862,821.0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8,193.80	19.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97,590.06	3,828,811.6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6,522,555.19	1,205,946.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75,034.87	2,622,865.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75,034.87	2,622,865.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75,034.87	2,622,865.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75,034.87	2,622,8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75,034.87	2,622,86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8,917,949.03	30,066,055.23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46,685,692.65	29,986,221.58
税金及附加		124,474.11	2,698,893.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78,494.68	8,977,691.15
财务费用		-3,706,115.19	-4,644,278.94
资产减值损失		-209,423.57	227,280.6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5,863.01	147,747.9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831.14	-1,984.51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6,858.22	-7,033,989.77
加: 营业外收入		9,884,560.31	10,862,821.07
减: 营业外支出		8,193.80	19.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73,224.73	3,828,811.66
减: 所得税费用		2,847,183.10	1,205,946.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26,041.63	2,622,865.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26,041.63	2,622,865.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26,041.63	2,622,865.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358,457.35	35,177,284.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170,783,777.16	2,000,80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142,234.51	37,178,08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808,589.65	35,084,01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55,511.10	3,543,23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2,590.47	14,417,21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165,746,695.72	6,173,7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923,386.94	59,218,22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52.43	-22,040,14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6,593.37	91,74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588.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19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603,181.84	13,091,747.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6,686.52	42,0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4	5,000,000.00	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6,686.52	203,042,0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16,495.32	-189,950,26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9,64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9,64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644.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35,698.30	-211,990,40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7,880.47	215,778,28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523,578.77	3,787,880.47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34,527.05	35,177,284.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222,172.12	2,000,80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456,699.17	37,178,08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88,747.31	35,084,019.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1,337.71	3,543,23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7,263.04	14,417,21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730,637.03	6,173,7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757,985.09	59,218,22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01,285.92	-22,040,14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863.01	91,74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588.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678,451.48	13,091,747.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46.00	42,0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08,046.00	203,042,0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70,405.48	-189,950,26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9,64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9,64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644.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969,474.97	-211,990,40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7,880.47	215,778,28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57,355.44	3,787,880.47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75,034.87		18,975,03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975,034.87		18,975,034.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07,889,857.51		161,555,480.3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9,487,757.39		139,957,58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9,487,757.39		139,957,580.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2,865.01		2,622,86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2,865.01		2,622,865.01

2017 年年度报告

											01		.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26,041.63	8,026,04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6,041.63	8,026,041.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17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18,838,850.75	150,606,487.1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9,487,757.39	139,957,58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9,487,757.39	139,957,580.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2,865.01	2,622,86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2,865.01	2,622,865.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26,864,892.38	142,580,445.4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6年6月7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6）6号文批准，由河南冰熊制冷工业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募集设立。设立时公司名为“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1996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2,000万社会公众股，每股发行价5.18元，1996年9月27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8年3月11日，根据本公司199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了按10送1分配红利及以10:5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本公司股本变更为12,800万股。2003年底，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集团）成为公司大股东。2007年10月9日，经批准公司名称由“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4日，银星集团与晋中东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鑫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银星集团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2,678.5万股转让给东鑫公司。2015年8月13日，公司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赛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商丘市天祥商贸有限公司、许翠芹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400,104股、2,800,000股、1,503,195股、911,500股转让给东鑫公司。转让完成后，东鑫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8,399,7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98%。2015年8月28日东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200股股份，增持后东鑫公司持有本公司38,399,999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9999%，增持后东鑫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6年，东鑫公司分别于1月15日、1月18日和1月1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分别增持本公司511,100股、1,138,800股和910,200股股份。增持后，东鑫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0,960,09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7年3月3日，晋中东鑫与中庚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晋中东鑫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8,374,400股转让给中庚集团。2017年3月23日，双方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中庚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38,37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8%。2017年4月6日，中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5,600股，增持后中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017年5月23日及5月24日、2017年5月25日至5月31日，中庚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560,015股，增持后中庚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960,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中庚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000010001087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169997985C，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2,800.00万元，总股本12,800万股，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衍锋，注册地：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城开中心1号楼32层。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存储服务；焦炭、矿产品、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电子及电器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燃料油（除轻质燃料油）的批发、零售；煤炭（无储存）的批发。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 8、合并范围的变更和 9、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至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中庚集团成为第一大股东后，借助集团资源，实现了业务、人力资源、财务等方面的转型改革，同时运用本公司平台有效整合优质资源，改善本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于 2017 年底完成石油化工产品事业部团队的引进，并于 2018 年初已经顺利开展业务。2018 年公司还将搭建建材/钢材实业部团队。继续开展建材/钢材贸易业务未来公司将通过内生式及外延式发展逻辑，在各事业部增加更加专业的贸易团队及供应链管理团队。通过扩大贸易品种及上下游客户资源夯实公司贸易业务，向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延伸，同时，在适当时机公司将逐步重启产业地产开发业务，实现双主业驱动发展。同时将进一步深耕煤炭/焦炭业务，完善煤炭/焦炭产业上下游渠道搭建。在煤炭上游关键性资源环节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积极整合资源，并积极切入煤炭行业国有企业改革环节，2018 年此类关联交易业务将大幅下降，预计不超过 20%。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报告具体科目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应当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本政策规定确认。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

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 14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 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 14. 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 14. 2.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9.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0.3.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5.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应收期货保证金、押金和保证金	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计提比例均为零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	2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12.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4.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4.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4.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4.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14.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30	3%	3.88%-3.2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4	3%	9.70%-6.9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2	3%	12.13%-8.0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	16.17%-6.9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	16.17%-6.9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5.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6.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7.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7.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8 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8.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8.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8.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0.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追溯调整法		
2017年1月1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批准。	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项目减少1,984.51元 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项目-1,984.51元 2017年度营业外支出项目减少93,831.14元 2017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增-93,831.14元

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未来适用法		
2017年1月1日前，本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批准。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了未来适用法，从2017年1月1日起执行。公司2017年度发生的与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500,000.00元，本年按新规定列报于“营业外收入”。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07.70
银行存款	93,498,848.41	183,782,572.77
其他货币资金	99,024,730.36	
合计	192,523,578.77	183,787,880.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99,024,730.36 元为本公司在西南证券开设的证券户余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100.00	81,866.86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合计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合计	81,866.86	81,866.8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86.84	71,090.00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5.09	4,165.00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4.32	3,540.13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3.53	2,891.73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0.22	180.00
合计	81,866.86	100.00	81,866.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84,049.94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784,049.9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86,771.44	72.12
天津港口服务公司货代分公司	186,743.55	10.47
天津港中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185,120.37	10.38
天津港中煤华能煤码头有限公司	89,742.46	5.03
天津海安达航务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5,672.12	2.00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1,784,049.94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813,424.66
合计		2,813,424.6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624,264.18	68.90	29,624,264.18	100.00		29,624,264.18	62.28	29,624,264.1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5,703.00	1.27	272,736.30	49.98	272,966.70	5,115,205.19	10.75	482,155.07	9.43	4,633,050.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26,993.55	29.83	12,826,993.55	100.00		12,826,993.55	26.97	12,826,993.55	100.00	
合计	42,996,960.73	/	42,723,994.03	/	272,966.70	47,566,462.92	/	42,933,412.80	/	4,633,050.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丘商电铝业运输车队	17,564,291.91	17,564,291.91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河南冰熊制冷配件厂	6,721,565.62	6,721,565.62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法院	1,524,134.00	1,524,134.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配件款	1,489,575.10	1,489,575.1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冰熊空调器厂	1,287,621.62	1,287,621.62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常州阳湖自动控制器厂	1,037,075.93	1,037,075.9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合计	29,624,264.18	29,624,264.1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40.00	4.80	2.00
1 年以内小计	240.00	4.80	2.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45,463.00	272,731.50	50.00
合计	545,703.00	272,736.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到期保证金、押金	200.00		
合计	2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9,423.5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谢勇	3,338,660.99	以房抵债
合计	3,338,660.99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处置股权款		3,338,660.99
押金	4,000.00	1,235,081.20
材料款	42,992,720.73	42,992,720.73
其他	240.00	
合计	42,996,960.73	47,566,462.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商丘商电铝业运输车队	材料款	17,564,291.91	10年以上	40.85	17,564,291.91
河南冰熊制冷配件厂	材料款	6,721,565.62	10年以上	15.63	6,721,565.62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法院	材料款	1,524,134.00	10年以上	3.54	1,524,134.00
配件款	材料款	1,489,575.10	10年以上	3.46	1,489,575.10
冰熊空调器厂	材料款	1,287,621.62	10年以上	2.99	1,287,621.62
合计	/	28,587,188.25	/	66.47	28,587,188.2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16,703,351.07		16,703,351.07			
合计	16,703,351.07		16,703,351.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1,183.08	11,914.41
银行理财产品		10,056,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631.81	16,346.58
合计	54,814.89	10,084,260.99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63,173.00			4,263,17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8,660.99			3,338,660.9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338,660.99			3,338,660.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01,833.99		7,601,833.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675.52		191,675.52
(1) 计提或摊销	191,675.52		191,67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1,675.52		191,675.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10,158.47		7,410,158.4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63,173.00		4,263,173.00

截至本年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原值为 7,601,833.99 元，系谢勇用于偿还股权转让款，将 6 间商铺共作价 7,601,833.99 元抵偿债务。本期增加 3,338,660.99 元（天仙湖·莱茵半岛 4 号楼 1-2、1-3），系 6 间商铺中的 2 间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4	605,744.00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0	1,729,386.00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7	563,525.00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24	1,364,518.00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莱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2	2,060,110.99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莱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3	1,278,550.00	权证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在办理相关权属的变更手续。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有权合法、有效地占有并使用或处置上述房地产，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9,000.00	125,819.08	30,134.00	724,95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229.23	38,921.92	2,280.00	553,431.15
(1) 购置		512,229.23	38,921.92	2,280.00	553,431.1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9,000.00	103,073.43	30,134.00	702,207.43
(1) 处置或报废		569,000.00	103,073.43	30,134.00	702,207.43
4. 期末余额		512,229.23	61,667.57	2,280.00	576,176.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740.52	19,193.97	4,267.49	98,20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59.16	10,352.59	1,654.60	51,566.35
(1) 计提		39,559.16	10,352.59	1,654.60	51,566.35
3. 本期减少金额		97,737.60	21,989.98	5,891.37	125,618.95
(1) 处置或报废		97,737.60	21,989.98	5,891.37	125,618.95
4. 期末余额		16,562.08	7,556.58	30.72	24,149.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5,667.15	54,110.99	2,249.28	552,027.42
2. 期初账面价值		494,259.48	106,625.11	25,866.51	626,751.1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71.70	75,471.70
(1) 购置				75,471.70	75,471.7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471.70	75,471.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28.93	628.93
(1) 计提				628.93	628.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8.93	628.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842.77	74,84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	4,91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	4,91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0,000.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县建行民权支行	10,000.00	8.415%	7年以上	8.415%
合计	10,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 协议规定, 本公司返还 2,399,644.59 元, 剩余本金 2,500,355.41 元以及相关利息免于支付, 作为本次债务重组利得。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4,000.00	350,000.00
1-2 年		75,080.00
2-3 年	4,428.00	
3 年以上	22,874,973.36	22,874,973.36
合计	23,143,401.36	23,300,053.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538,935.56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2	919,540.96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3	827,189.83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4	692,228.56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5	653,430.00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合计	4,631,324.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货款	264,796.10	
合计	264,796.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6,315.84	4,186,117.67	3,510,223.02	972,210.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49.39	238,735.97	205,341.05	35,344.31
三、辞退福利		215,925.00	215,92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8,265.23	4,640,778.64	3,931,489.07	1,007,554.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7,183.44	3,900,377.74	3,245,948.25	941,612.93
二、职工福利费		55,480.89	55,480.89	
三、社会保险费	7,244.76	122,642.90	104,907.66	24,980.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407.56	108,298.05	92,617.50	21,088.11
工伤保险费	1,025.68	4,098.39	3,609.66	1,514.41
生育保险费	811.52	10,246.46	8,680.50	2,377.48
四、住房公积金	1,887.64	93,071.14	89,341.22	5,617.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545.00	14,545.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96,315.84	4,186,117.67	3,510,223.02	972,210.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4.29	233,349.94	201,499.55	33,454.68
2、失业保险费	345.10	5,386.03	3,841.50	1,889.6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949.39	238,735.97	205,341.05	35,344.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61,409.9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488,685.76	932,531.45
个人所得税	218,678.01	47,01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298.70	
教育费附加	63,070.50	
印花税	6,987.53	
房产税	49,833.03	
合计	6,176,963.47	979,548.03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379,495.98	14,255,443.8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7,379,495.98	14,255,443.8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840,651.44	968,511.38
1-2年	131,266.00	1,575,000.00
2-3年	1,565,000.00	
3年以上	17,301,180.52	17,341,273.01
合计	19,838,097.96	19,884,784.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3,493,418.60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2	1,700,460.76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3	1,675,000.00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4	1,376,827.20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单位 5	1,063,186.37	欠款时间较长，暂未结算
合计	9,308,892.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庚集团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厦门信托-汇金 1728 号股权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合同》，以信托计划资金受让中庚集团持有本公司的 38,374,4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收益权，信托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并由中庚集团在约定的时间按照约定的价格回购该股票收益权。2017 年 4 月 13 日，中庚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38,374,4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了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 8 日，中庚集团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质押合同，中庚集团将其所持公司的 2,585,61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0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了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庚集团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40,960,0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792,119.36			67,792,119.36
其他资本公积	73,653,218.51			73,653,218.51
合计	141,445,337.87			141,445,337.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864,892.38	-129,487,757.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864,892.38	-129,487,757.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75,034.87	2,622,865.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889,857.51	-126,864,892.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233,448.05	328,112,508.65	30,066,055.23	29,986,221.58
其他业务		191,675.52		
合计	346,233,448.05	328,304,184.17	30,066,055.23	29,986,221.5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413,007.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197.68	169,114.12
教育费附加	169,426.92	116,772.19
资源税		
房产税	49,833.03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360	
印花税	100,949.43	
合计	557,767.06	2,698,893.9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020.16	
业务招待费	17,892.10	
差旅费	12,273.82	
合计	257,186.0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13,758.48	3,335,428.52
房屋租赁费	1,026,279.82	2,562,730.75
差旅费	400,743.81	745,597.29
装修费	39,168.84	592,000.00
审计费	382,688.67	330,188.67
办公费	194,662.74	260,679.01
汽车费	47,543.48	197,853.03
劳务费	67,782.98	174,772.82

业务招待费	184,913.20	168,420.17
服务费	355,698.68	131,588.00
上证查询费	4,970.00	132,000.00
律师费用	100,000.00	130,000.00
折旧费	51,566.35	84,842.68
通讯费	1,905.70	1,283.07
税金		3,997.74
无形资产摊销	628.93	
其他	29,577.13	126,309.40
合计	7,301,888.81	8,977,691.15

其他说明：

房屋租赁费减少较大原因：主要因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在五月发生变更，由深圳搬迁至上海。公司目前租赁的办公场所面积有所减小。因此，房屋租赁费与上年度相比发生显著下降。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733,863.12	-4,651,409.77
加：手续费及其他	11,242.50	7,130.83
合计	-3,722,620.62	-4,644,278.94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9,418.77	227,280.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09,418.77	227,280.66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24,730.3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45,863.01	147,747.94
合计	1,970,593.37	147,747.94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9,376,303.27	575,611.64	9,376,303.2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8,257.04	3,330.00	8,257.04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0,283,879.43	
合计	9,884,560.31	10,862,821.07	9,884,56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性企业奖励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8,193.80		8,193.80
罚款、滞纳金支出		19.64	
合计	8,193.80	19.64	8,193.80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22,555.19	1,205,946.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6,522,555.19	1,205,946.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497,590.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74,397.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3,415.2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280.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866.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28.88
所得税费用	6,522,55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547,287.78	1,837,985.11
政府补助	500,000.00	
其他资金往来款等	163,736,489.38	162,815.14
合计	170,783,777.16	2,000,800.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费用性支出	3,050,249.48	6,047,438.63
其他资金往来款等	162,696,446.24	126,322.92
合计	165,746,695.72	6,173,761.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15,000,000.00	
收回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	180,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		180,000,000.00
支付理财产品本金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75,034.87	2,622,865.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418.77	227,280.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3,241.87	84,842.70
无形资产摊销	62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831.14	1,984.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13,424.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0,593.37	-147,747.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03,351.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7,614.56	7,611,341.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68,162.68	-29,627,283.36
其他	-9,376,30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152.43	-22,040,141.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2,523,578.77	3,787,880.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87,880.47	215,778,283.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35,698.30	-211,990,403.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2,523,578.77	3,787,880.47
其中：库存现金		5,307.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498,848.41	3,782,572.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9,024,730.3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523,578.77	3,787,880.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宁波	供应链管理	100		新设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供应链管理	1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	房地产开发	1,300,000,000.00	32	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中庚集团持有本公司40,960,0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00%,豫商集团有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39,679,97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梁衍锋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焦炭	86,099,040.05	
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	采购焦炭	46,291,353.28	
合计		132,390,393.3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精煤	71,826,669.72	
徐州腾达焦化有限公司	销售精煤	61,216,302.94	
合计		133,042,972.6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	286,809.00	
合计		286,809.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租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286,809.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现有或有事项 14 起, 涉及金额约为 395 万元, 均为 2005 年之前的诉讼和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东方银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已根据《公司条例》第 751 条，经 2018 年 1 月 12 日刊登的第 188 号宪报公告宣布撤销，公司亦由上述宪报公告刊登当日予以解散。至此，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银星（香港）有限公司注销登记手续全部办理完毕。东方银星（香港）有限公司注销后，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和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2) 公司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星庚”）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孙公司，拟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名称：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戎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待定，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注册资金分别为 5000 万元人民币、1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起连续停牌，涉及重大重组事项，交易对方涉及供应链管理行业，与公司关系为独立第三方，公司将以前现金的支付方式购买该资产。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债务人，公司本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以下简称郑州光大银行）就历史债务问题达成和解协议，具体如下：

(1) 历史债务的基本情况

1998 年 9 月 1 日公司（原名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冰熊股份）及河南冰熊冷藏汽车厂与郑州光大银行（原名中国投资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投行营业部后更名光大银行郑州纬五路支行）签署了一份短期借款合同，由其投行营业部贷款 500 万元给冰熊股份，期限自 1998 年 9 月 2 日至 1999 年 9 月 2 日，利率 6.353%，由冰熊冷藏车厂提供担保。贷款到期后，冰熊股份未归还贷款本息，郑州光大银行起诉冰熊股份，由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0）郑经初字第 441 号民事判决书，及判决文号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2004）郑民四初字第 55、56 号）对郑州光大银行拥有的债权予以确认。截止债务重组日，公司对郑州光大银行短期借款的账面本金余额为 4,900,000.00 元，该笔借款公司已累计计提应付利息 6,875,947.86 元。

（2） 债务重组协议的基本情况 & 主要条款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郑州光大银行达成如下和解协议：①公司于本协议签订后十日内，向郑州光大银行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2,399,644.59 元；②公司向郑州光大银行按时足额支付上述款项后，剩余公司应向郑州光大银行支付的借款本金及所有利息，郑州光大银行不再要求公司支付。

（3） 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豁免的借款本金以及累计应付利息部分，确认本年度债务重组利得 9,376,303.27 元。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合计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合计	81,866.86	81,866.86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86.84	71,090.00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5.09	4,165.00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4.32	3,540.13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3.53	2,891.73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0.22	180.00
合计	81,866.86	100.00	81,866.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624,264.18	14.20	29,624,264.18	100.00		29,624,264.18	62.28	29,624,264.1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175,015.65	79.65	272,731.50	0.16	165,902,284.15	5,115,205.19	10.75	482,155.07	9.43	4,633,050.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26,993.55	6.15	12,826,993.55	100.00		12,826,993.55	26.97	12,826,993.55	100.00	
合计	208,626,273.38	/	42,723,989.23	/	165,902,284.15	47,566,462.92	/	42,933,412.80	/	4,633,050.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商丘商电铝业运输车队	17,564,291.91	17,564,291.91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河南冰熊制冷配件厂	6,721,565.62	6,721,565.62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法院	1,524,134.00	1,524,134.0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配件款	1,489,575.10	1,489,575.10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冰熊空调器厂	1,287,621.62	1,287,621.62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常州阳湖自动控制器厂	1,037,075.93	1,037,075.93	100.00%	减值测试无法收回
合计	29,624,264.18	29,624,264.18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545,463.00	272,731.50	5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45,463.00	272,731.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往来	165,629,552.65		
合计	165,629,552.6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9,423.5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谢勇	3,338,660.99	以房抵欠款
合计	3,338,660.99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58,174,552.65	1年以内	75.82	
商丘商电铝业运输 车队	材料款	17,564,291.91	5年以上	8.42	17,564,291.91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455,000.00	1年以内	3.57	
河南冰熊制冷配件 厂	材料款	6,721,565.62	5年以上	3.22	6,721,565.62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 法院	材料款	1,524,134.00	5年以上	0.73	1,524,134.00
合计	/	191,439,544.18	/	91.76	25,809,991.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星庚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917,949.03	46,494,017.13	30,066,055.23	29,986,221.58
其他业务		191,675.52		
合计	48,917,949.03	46,685,692.65	30,066,055.23	29,986,221.5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45,863.01	147,747.94
合计	45,863.01	147,747.94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831.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376,303.2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0,593.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938,282.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814,846.5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8	0.148	0.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6.68	0.079	0.079

净利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和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梁衍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2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